附件3

南宁师范大学2021年高水平运动队招生考试

反兴奋剂承诺书

考生 ，身份证号： ，本人报考南宁师范大学2021年高水平运动队，为维护高水平运动队招生考试的公平公正，保护自身的身心健康，特做出如下承诺：

一、认真学习反兴奋剂知识，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

二、严格遵守反兴奋剂规定，坚决不使用兴奋剂。

三、积极配合兴奋剂检查，履行应尽的义务。

四、如果违反反兴奋剂规定，愿意接受相关部门依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和《教育部办公厅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强学校体育反兴奋剂工作的通知》给予的处理。

 承诺人（签名，摁指模）：

 日期：2021年 月 日